

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19年12月9日，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国务院新修订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相关规定和要求，组织召开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广州市通用新产品开发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单位）及广东中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竣工验收监测单位）等代表组成。与会代表听取了相关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现场检查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及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了验收监测报告，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环西坑工业园区泰明工业园四楼至五楼厂房，项目地理位置经纬度为：N 23° 1'5.70"（23.0183°），E 114° 22'48.09"（114.3800°），占地面积 3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700 平方米。项目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3.7 万元。主要从事充电器、适配器、数据线等电子配件的加工生产，年加工生产充电器和适配器 500 万 pcs、数据线 2000 万 pcs。员工人数 150 人，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一班，每班 8 小时，不在厂区食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3月由宁夏中蓝正华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4月16日取得惠州市环境保护局仲恺高新区分局出具的《关于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惠市环（仲恺）建[2019]267号）；2019年12月6日取得《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ZQJC 检字（2019）第1023010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7 万元，占总投资 23.7%。

（四）验收范围

李国权 林海清

验收范围：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

（五）验收工况

验收期间项目生产负荷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运营期废水

1) 项目注塑机冷却用水为普通的自来水，冷却用水仅在设备内循环使用，不外排；

2)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纳污管网，进入惠州市第七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2、运营期废气

1) 项目点胶、烘干、注塑工序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引至高空排放；

2) 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引至高空排放。

3、运营期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施和辅助设施的运行噪声。建设单位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设施，采用隔声、减震等措施降噪。

4、运营期固废

项目线材边角料、无铅废锡渣、废电子脚、废包装材料、废胶水桶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塑胶边角料及次品，经碎料后回用于生产中；废活性炭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调试期间，项目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稳定。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广东中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ZQJC 检字（2019）第 1023010 号）表明：

（一）废气

项目注塑工序产生的废气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4 排放标准；点胶、烘干、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

郑祖兴 李国权 井海峰



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二) 噪声

项目边界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排放。

六、验收结论及建议

根据《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项目建设内容和环保设施等与环评基本一致，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要求，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在日常生产中，规范环境保护管理，加强废气的收集处理，确保各项环保设施处于正常的运行状态，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加强固体废物的规范化管理。

验收组成员签名：

李国权 林海峰

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9日



**惠州市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企业代表			
郑祖兴	惠州倍斯特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602569777
其他代表			
李国权	广州市通用新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助理	13682298458
林海靖	广东中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员	13794615664

